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3 号大恒科技大厦北座 15 层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027,3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7663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431,769,900 股，即总股本 436,800,000 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 5,030,100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燕女士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董事长谢燕女士、副董事长王蓓女士、董事常志强先生、董事严宏深先生、独立董事赵秀芳女士现场参会；独立董事杨宇艇先生、独立董事戴睿先生以通讯会议方式参会；
- 2、董事会秘书王蓓女士出席了会议；全部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380,540	81.9236	14,444,968	17.8272	201,817	0.2492

- 2、议案名称：《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379,240	81.9220	14,451,268	17.8350	196,817	0.2430

-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6,376,740	81.9189	14,457,268	17.8424	193,317	0.238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8,920,540	72.6572	14,444,968	26.9660	201,817	0.3768
2	《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8,919,240	72.6548	14,451,268	26.9778	196,817	0.3674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8,916,740	72.6501	14,457,268	26.9890	193,317	0.360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获得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1-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宽、庄东红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